

校外賃居報告

校外賃居注意事項，重點提示(請務必一項項核對)

1. 優先採用學校雲端租屋網認證、合格處所。
2. 逃生路線(指示牌)是否暢通(無堆積物品)。
3. 有無滅火器(有無失效)。
4. 有無偵煙偵測器。
5. 電熱爐是否設置「漏電斷路器」。
6. 租屋契約是否詳細填寫(含房東身分證號、租屋處所所有權狀)。
7. 租屋處所水費、電費(含公共電費)金額及繳交方式。
8. 採合租方式，契約書是否每人一份或是於契約書中清楚記載押金及違約金比例原則。
9. 租屋處左鄰右舍房客素質。
10. 租屋處所交通、生活機能及屋況是否符合要求。
11. 租屋處所相關設備(好/壞)，應詳實記載於契約中。
12. 恪遵租屋安寧，莫因吵鬧，影響校譽。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校外賃居處所安全自主檢核表

系級： 學號： 姓名： 電話： 檢核日期：
 租賃地址： 業者電話：

項目	項次	訪 視 內 容	檢 查 情 形		備 考
			是	否	
安全項目	1	是否為木造隔間套房(雅房)或鐵皮加蓋?			如勾選是，表示建物防火性差
	2	使用高耗能(如：電暖器)或多種電器同時插在同一條延長線上			如勾選是，應改善以防範電線走火
	3	是否裝設火警自動警報器或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偵煙器)?			如勾選是，表示具火災提醒功能
	4	具備功能正常之滅火器?			如勾選是，表示指針在綠色區，且仍在使用期限內
	5	逃生通道(標示)是否暢通(清楚)?			如勾選是，表示走道寬度達 75 公分以上，且未堆積雜物。
	6	是否設置電熱式熱水器或強制排氣熱水器?			如勾選是，表示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7	建築物是否具有門禁管理措施?			如勾選是，表示具門禁管理措施
輔助項目	8	任一樓層是否分間為6個以上使用單元或設置10個以上床位之居室者(HH-高密度租賃建物)			如勾選是，應請租賃建物業者辦理公安申報期限： 300 m ² 以上：每 2 年 1 次。 300 m ² (含) 以下：每 4 年 1 次
	9	建築物內或周邊是否裝設監視器設備?			如勾選是，可提升賃居安全
	10	建築物內或周邊通道(停車場)是否裝設緊急照明設備?			如勾選是，可提升賃居安全
宣導項目	11	是否瞭解用電安全常識?			如勾選是，可提升賃居安全
	12	是否熟稔住所逃生通道及逃生要領?			如勾選是，可提升賃居安全
	13	是否使用內政部定型化租賃契約?			如勾選是，可保障租賃權益
	14	是否知悉鄰近派出所、消防隊、醫療院所及學校校安專線聯繫電話			如勾選是，有利緊急事件協助

以上內容學生自評後，請交回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續辦 05-6315130

檢 核 結 果(以下內容由學校承辦人員依學生自評內容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評符合需求，留存備查。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自評需追蹤輔導改進，由學校視訪談學生結果，採取相關措施，並紀錄備查。	經訪談後，建議採取措施：(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第 1—7 項其中 1 項以上有安全疑慮者，請學校派員實施關懷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 提醒學生(家長)通知房東改善有安全疑慮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第 8—14 項其中 1 項以上為【否】，請各校加強教育宣導。
學校關懷訪視日期： 年 月 日	